

附件：

米东区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

（2023年度）

部门（单位）名称（盖章）		中共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			
部门（单位）联系人		张红梅	联系电话：	15299119339	
年度绩效目标		按照中央、自治区、乌鲁木齐市委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的总目标，研究制定米东区政法工作的政策、措施，对一定时期内的政法工作做出全局性的部署，组织协调指导和落实维护稳定各项工作。按照上级有关要求做好严打、社会面管控、重点群体管理、流动人口管理、重点要素管控、化解矛盾纠纷、提升网格化水平、推进市域社会治理试点、加强政法队伍建设、扫黑除恶等专项工作，围绕15个方面68项任务除隐患、强措施、抓落实、保稳定。			
年度预算（万元）		资金来源		资金总额（万元）	
		年度预算总额（万元）		1455.8	
		财政资金（万元）	财政资金小计	1455.8	
			中央安排		
			自治区安排		
			地（州、市）安排		
区、县安排	1455.8				
其他资金（万元）		其他		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指标设定依据	分值权重
运行成本					
管理效率					
履职效能	数量指标	督促指导基层落实“四室”机构	=15个	关于印发《贯彻落实自治区网格化服	30
	数量指标	重大风险评估报告	=12个	在全区政法工作会议上的讲话	30
	质量指标	市域社会治理专项督导检查覆盖率	=100%	在全区政法工作会议上的讲话	30
社会效益					
可持续发展能力					
服务对象满意度					

备注：三级指标可自行增加行

情况说明

米东区财政局：

我委上报的 2023 年整体绩效目标中的 3 个指标依据文件都属于涉密文件，不能上网公开和提交。特此说明。

中共乌鲁木齐市米东区委员会政法委员会

2023 年 3 月 27 日

